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闽应急提案〔2023〕2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会办省十三届政协一次会议 第20233033号提案的函

省委政法委：

《关于构建党建引领下的常态与应急双重目标的基层治理体系的建议》（第20233033号）收悉，我单位办理意见如下：

基层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环节。构建具有高效的基层治理评价指标体系，以高标准引领城市精细化管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我国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针对省政协委员提案，结合我厅职能，着力于推进我省基层治理现代化，我厅以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和应急管理水平为切入点，努力推动我省应急管理现代化，以满足基层治理体系建设需要。

一、加强应急能力建设。一是进一步完善省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构建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等统一协调高效的应急指挥综合平台；二是鼓励在闽高校申请开设应急管理专

业，建立应急管理学科科研平台，加大资金投入，加强应急管理基础理论研究和学术创新；**三是**建议在党校开设安全生产培训班，每月确定主题，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和部门负责人开展业务培训；**四是**健全应急管理系统干部轮训机制，组织基层人员定期到相关高校开展应急管理政策学习和技术培训，提高培训内容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明确应急管理职责。按照“防”是各相关部门共同职责、“救”是应急管理部门主要职责的原则，由各级编办分别下发文件，对本级应急管理部门与其他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等应急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予以明确。既有效发挥应急管理部门的综合优势和组织协调职能，又充分发挥相关部门的专业优势和日常业务职能。

三、加强研判分析预警。加强对公共安全各领域形势的分析研判和监测预警，加强各类公共安全事件和突发舆情的引导管控，及时处置危害公共安全有害信息，从严管控行动性煽动性信息，对有害网络账号果断采取管控措施。做好公共安全领域典型案例（事）件的剖析工作，加强情报搜集，强化预测预警预防，坚决防止一般性公共安全问题演变成政治安全风险。

四、凝聚应急管理合力。建立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理机制。**一是**建议出台《全省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建设》，建立各类自然灾害专项指挥部，由各行业分管政府领导担任指挥长，相

关部门和应急部门负责人担任副指挥长，推进建设统一指挥、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二是**参照省河长办模式，防汛响应期间将应急、水利、气象、自然资源、海洋渔业、住建、交通等省防指核心成员单位相关业务处室人员集中在应急指挥中心工作，承担省防指指挥调度、综合协调等任务。

五、压实公共安全责任。提高政治站位，牢牢把握“国之大者”，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督促各成员单位围绕公共安全组职责分工，从本部门本单位实际出发，研究确定年度公共安全重点任务，制定年度工作要点，提供必要人力、物质保障，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突出问题导向，着力创新机制，切实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为确保全省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发挥作用。

领导署名：姚朝钟

联系人：席海英

联系电话：0591-87516867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3年3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